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107學年度家庭教育實施計畫

107年9月25日家庭教育推動小組會議通過

一、依據：

（一）家庭教育法。

（二）家庭教育法施行細則。

（三）教育部推展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家庭教育整合計畫。

二、目的：

（一）落實學校推展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之實施。

（二）透過講演、雙向互動的方式，提供學生家長正確教養方法與態度，增進親子關係。

（三）結合學校與社區資源，推展社區家庭教育及親職教育，以提昇家庭教育功能。

（四）協助並鼓勵家長關心子女，強化其正確家庭價值觀，培養其經營良好家庭生活之能力，提昇國民及家庭的生活品質。

三、規劃辦理原則：

（一）全校親師生共同參與：由家庭教育委員會共同規劃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，由輔導中心統籌辦理，其他處室協同執行，全校教職員工共同負責。

（二）善用社會資源，融入社區文化，共同辦理家庭教育活動。

（三）融入親職、子職、性別、倫理、家庭資源與管理教育內容。

四、實施對象：本校教師、學生及家長。

五、實施期程：107年8月1日起至108年7月31日止。

六、工作組織與執掌：

（一）本校設家庭教育推動小組，校長為主任委員，輔導主任為執行秘書，委員由各處室主任、組長、輔導教師、教師代表、家長會代表組成。

（二）本委員會每學期定期開會一次，討論家庭教育推動相關事宜，得視需要不定期召開會議。

七、家庭教育執行小組組織及職責：

執行小組職稱	學校擔任職務	姓名	性別	工作項目
召集人	校長	鍾興能	男	綜理推動家庭教育業務

副召集人	教務主任	莊欽淇	男	執行家庭教育之教學及研究
執行祕書	輔導主任	童　蕾	女	綜理推動家庭教育資料及成果
委員	家長會代表	林富傢	男	協調推展並提供家庭教育改進事宜
委員	學務主任	李笑白	女	協助家庭教育活動
委員	總務主任	吳榮芳	男	校園環境的佈置
委員	會計主任	林坤鋒	男	家庭教育經費收支核銷
委員	教學組長	宋珈旻	女	協助推動家庭教育之教學及研究
委員	導師代表	洪千惠	女	協助家庭教育推展

八、實施方式與分工：

實施項目	時間	對象	活動內容	負責單位
透過各項會議，宣導家庭教育理念	9 月 學期中	學生 教職員工	1、透過各項集會宣導家庭教育理念與實施方式。 2、透過校務會議、部務會議、導師會議宣導親職教育相關概念	學務處 輔導室
班親會	9 月	家長	1、 辦理各班親師懇談會、編輯家長日親職手冊，宣導家庭教育與親子互動觀念。 2、 實施親師會談、家庭聯繫、親職諮詢等輔導工作。	教務處 學務處 輔導室
辦理家庭教育相關知能研習	9-12 月 3-6 月	教職員工	以專題演講、工作坊、座談、影片欣賞討論、讀書會等方式進行家庭教育相關議題之探討。	圖書館 輔導室
辦理各項會議、研習，溝通親職教育理念	8-9 月 2 月 5 月	教師、 家長	1、辦理個案研討會及特教 IEP 會議，結合家長及教師研擬特殊學生輔導及安置措施。 2、辦理高二三大學多元多元入學宣導、高一選課選組說明，增進家長對生涯選擇的認識與瞭解。 3、辦理親職教育座談等，增進家長親職教育知能。	教務處 輔導室 學務處

專題演講	學期中班會 5 月	學生	利用週會、及課程時間，邀請專家學者就家庭教育議題如：家庭暴力、性別認同、交往、安全性行為及法律部分進行專題演講或研討。	學務處 輔導室
結合家長資源提供學生學習	學期中 3-5 月	學生、 家長	運用家長及社區資源提供學生多元學習機會，如：家長職業講座、模擬面試等。	教務處 學務處 輔導室 家長會
家長讀書會	學期中 10-6 月	家長	透過親子學堂有不同的觀點和方法，立場是高度接納與尊重孩子，重視親子雙方坦誠交流，讓親子間能夠相互了解並和好。	輔導室

九、預期效益：

（一）落實學校家庭教育課程，使學生可以接受優質的家庭教育課程。

（二）增進教師家庭教育素養及知能，建立學生及家長正確的家庭教育概念。

（三）蒐集、創新家庭教育教材及教法，提昇家庭教育的成效。

（四）增進親師家庭生活知能，健全身心發展，營造幸福家庭，建立祥和社會。

十、經費：

本校輔導業務費項下支出。

十一、本計畫經家庭教育推動小組會議通過後實施。